

# 湛江市商务局关于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湛江市商务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以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严格落实省、市“1310”具体工作部署和重点工作安排，保障商务口岸事业顺利发展。相关情况如下：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。

局党组书记、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及时听取法制机构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情况的报告；制定《湛江市商务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》，稳步推进工作任务；日常工作中，对局民主科学决策、普法依法治理、行业监管等重要事项多次做出工作部署，特别是对再生资源回收企业行业监管工作，要求理清部门职责，积极推动全市管理行动，建立健全证明齐全、绿色环保、管理科学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。1月，在局门户网站公开年度法治政府工作报告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制定《湛江市商务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》《湛江市商务局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计划》及年度普法学法清

单，组织执法人员年度培训学习，组织干部职工参与学法考试，确保执法人员年度培训学习不少于60课时，其他干部职工年度学习不少于40课时，不断提高局执法人员和其他干部职工法律素质。

## **(二) 深入优化商务行政职能。**

**1. 动态管理权责清单。**对18项权责事项实行标准化建设，开展全面核查，修订完善办事指南，并同步在局门户网站“营商环境工作专栏”更新，通过清晰规范的办事指南，进一步优化办事流程，降低企业操作门槛。印制《县级商务执法清单》和查询途径，指导徐闻、坡头商务主管部门做好行政执法权责移交市场监管部门执行工作。协助市司法局做好县（市、区）商务主管部门执法主体和执法清单的界定，协调帮助相关单位理清县级商务领域执法权限和事项。

**2. 严格落实负面清单制度。**两次牵头开展内外资不合理差别待遇内容专项清理，经自查，2024年以来我局无歧视外资企业的法规文件、政策措施及额外准入限制。配合市发改局、市市场监管局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，通过局官方网站和公众号发布线索征集公告，扩大宣传覆盖面，提升社会知晓度。

**3. 进一步优化商务营商环境。**落实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》，坚持“谁起草谁审查”原则，对局2025年6月30日前印制的50多份政策进行梳理，对2025年出台17份涉及市场主体经营行为的文件开展自查。印发《湛江市商务局关于开展企

业调研走访优化国际贸易营商环境的工作方案》，组织开展企业调研走访，宣传解读国际贸易新政、收集企业痛点堵点并协调解决，梳理调研情况形成调研报告，为业务科室后续精准施策提供参考路径。5月，联合海关、税务等部门召开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宣讲会，面向70余家企业，围绕口岸通关便利化措施、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“离境即退税”等重点政策，进行系统性解读与答疑，帮助企业深入理解政策内涵与操作流程，助力企业用足用好政策红利。

4.发挥好RCEP服务中心功能。8月，联合省商务厅举办“印尼、泰国投资机遇及RCEP政策宣讲会”，邀请专家分享印尼、泰国投资机遇及注意事项，预制菜“出海”北美、东南亚市场等实战经验，深度解读预制菜行业RCEP政策、粤企“走出去”金融服务等政策，活动吸引约110人线下参会，超3000人次线上参会。10月，联合省贸促会在廉江举办跨境电商助力“百千万工程”湛江产业对接大会，开展“RCEP原产地规则与湛江机遇政策宣讲”活动，邀请中国贸促会原产地专家系统讲解RCEP框架下企业可享受的关税减让、原产地累积等政策红利，并结合湛江机电、农海产品出口情况，提出了企业操作路径建议。针对企业开展外贸业务、对外投资业务等需求，RCEP湛江企业服务中心联动金融服务、信用保险等机构主动为企业提供贴心服务，进一步发挥服务中心各项功能。

5.擦亮涉外法律服务月活动招牌。7月，承办省商务厅“以

法慧企、粤行越稳”活动，活动紧扣“加强涉外法治建设，助力实施‘五外联动’”的主题开展，共设三个专题，一是组织行业协会座谈，为水产、跨境电商、小家电等6家企业解决实际问题；二是举办涉外法治宣讲会，邀请3位专家律师为企业围绕对美订单风险、RCEP贸易规则、越南投资合规等专题授课，与企业现场互动回答提问；三是前往湛江市聚鑫新能源有限公司、全联集采水产品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合规体检，根据企业需求提出合规建议，现场回答企业提问。活动吸引120多名商协会代表、外贸企业代表、本土律师参加，为企业发放涉外法律读本约50份，政策宣传读本约400份。10月，开展湾区律师深入服务湛江市“五外联动”行动，以法律宣讲、座谈调研和合规体检等三个环节，多形式措施服务湛江市外经贸企业。邀请湾区律师为企业详细解读国际贸易与海外知识产权纠纷、进出口贸易风险、合同合规等知识，海关、农业部门讲解支持企业出口欧盟相关政策，解决正大食品、宝钢湛江、喜利得、龙健实业等企业提出的知识产权、贸易壁垒、货物检测认证、贸易合同、域外法律查明等方面难题，并提出合规建议，向企业发放涉外法律读本约150份。

### （三）加快推进政府决策、治理规范化程序化法治化。

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管理，对局19份规范性文件开展清理，宣布失效一份。加强重大行政决策文件管理，制定重大行政决策计划目录并挂网公开，制定年度重大行政决策文件

1份。落实民主决策，聘请广东国邦律师事务所5名社会律师作为局常年法律顾问，与局法制机构、公职律师一并参与局重要决策，参与促销费、物业产权、跨境电商等方面信访、投诉、纠纷等案件；完成审核促销费、智慧口岸建设、对接海南自由贸易港、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管理等领域重要政策文件约30份，完成合同（协议）审核50多份，日常提供法律事务建议约200次。局法制机构列席局党组会议，按会议要求向局党组决策提供法律建议。完善局合法性审核专项工作制度，明确审核内容、范围、流程和工作要求，保障局重大决策事项合法合规落地执行。向人大报告落实营商环境条例、科技创新条例、循环经济促条例进等法规执法情况。

#### **（四）全面推进涉企行政执法规范化。**

制定《湛江市商务局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方案》，成立局工作小组，局党组书记、局长为组长，局相关业务科室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局相关业务科室为成员，下设专项行动办公室在公平贸易与法规科，统筹推动专项行动各项任务工作落实到位，做到分工明细，办理时间节点明确。严格按照要求完善涉企行政检查公示专栏，对检查主体、检查事项及依据、检查文书等栏目进行填充公示；制定和公告监督检查频次上限，明确局本级在同一年度对同一监管对象开展监督检查不超过1次；落实《商务部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》执法标准，做到保持商务系统执法标准上下统一。按时完成配合市相关部门开展“综合查一次”事项（外商投资信息

报告年度报告)检查。梳理排查近2年行政执法案件约70宗，抽查核查行政执法案卷40宗。组织业务科室6名人员申领国家行政执法证考试，确保每个业务科室具备2名以上持有国家执法执照人员，保障日常监督检查工作依法依规开展。印制《湛江市商务局行政检查执法工作指引(试行)》，明确行政检查标准、依据、频次、程序、方式、责任。主动公开行政执法投诉渠道，主动接受群众对行政执法行为监督。年度开展行政检查39宗，对单用途预付卡、汽车销售、再生资源回收企业、报废汽车拆解企业、二手车企业、家庭服务等日常监管领域开展双随机抽取检查覆盖率100%。

### (五) 主动接受监督和制约。

全年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63件，同比增长35%。其中，人大代表建议19件(主办件4件、会办件15件)；政协委员提案44件(主办件11件、其中2件为市领导领衔督办提案，信函1件，会办件32件)。完成叶某某不服我局2025年3月18日作出关于汽车以旧换新补贴申请的退回决定行政复议案1件，市政府维持我局行政决定。落实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“湛江商务”公众号等平台，发布工作动态、通知公告、部门文件、数据统计等信息385条。高效办理网民咨询工单626件。按要求完成局行政许可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，做到报送合规率、及时率均为100%。

## **二、存在的问题**

**一**是个别执法人员的综合执法技能有待进一步提升，如行政检查流程不收熟悉。

**二**是精准运用法律法规、内部管理制度及管控规则，推动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的综合能力仍需持续提升。

**三**是普法宣传与依法治理的实效需持续强化。

## **三、下一步计划**

**一**是组织好执法人员年度培训学习，提高执法人员使用粤执法平台使用率。

**二**是积极争取省厅支持，在湛江设立贸易救济工作站，结合贸易调整援助机制，为我市外经贸企业提供更精准的公平贸易服务。

**三**是继续发挥法律顾问作用，做好合法性审核前置工作，加强保障商务政策安全顺利实施。

**四是加强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，组织好商务（涉外）法律服务月活动。**

湛江市商务局

2026年1月4日